

烟台汽车总站的禁烟标识。本报记者 孙芳芳 摄(资料片)

5月1日起,《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正式实施,其中室内公共场所禁烟首次被写入法规,包括饭店、宾馆、商场等28类。禁烟令实施一周多,9日上午,记者走访市区酒店、医院、车站等处发现,公共场所内大都悬挂着明显的禁烟标识,但是仍有不少烟民吞云吐雾,一些公共场所也还是烟雾缭绕。

烟台市卫生局监督所三科姜科长表示,由于法规没有明确处罚力度,再加上人手不足等原因,禁烟执法目前仍存在难度。截至目前,烟台还未开出一张罚单。



实施“禁烟令”一周多 烟台零处罚

专家建议:应细化责任,还需行业协会组织的推动

本报记者 孙芳芳 李园园

现象

饭店吸烟者还有不少 经营者只敢劝导

9日中午,在鲁东大学附近的一家餐厅内,几位顾客拿着烟吞云吐雾。“公共场所已经全面禁烟了,怎么还在抽烟啊?”面对记者的质疑,一个抽烟者有些难为情:“禁烟令也听说了,但是真要戒烟不是一半天就能戒掉的。”

除了烟瘾特别大的老烟枪外,不少人抽烟只是出于社交习惯。“平时都是生意上往来的客户,见了面都会习惯性地递上一支

烟,不接显得有些不近人情。”市民张先生经营一家建筑公司,知道抽烟不好,但也有些无奈。

根据5月1日实施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设置醒目的禁止吸烟警语和标志,并配备专(兼)职人员对吸烟者进行劝阻。9日上午,记者在走访中发现,市区公共场所大都悬挂着明显的禁烟标识,但是不少烟民似乎并

不在意。

禁烟令下,公共场所内依旧烟雾缭绕,不少经营者也是有苦难言。“有顾客抽烟我们会上前劝阻,但是顾客实在不听的话,我们也无可奈何。”9日中午,在南大街附近一家酒店内,一位姓张的经理告诉记者,对于烟民只敢劝导,不能处罚,让他们的禁烟工作也十分被动,“话说重了怕得罪顾客,处罚就更不可能了。”

专家建议

细化责任 引导与处罚并行

鲁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烟台同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孙明认为贯彻落实禁烟条例首先应该细化责任。公共场所经营者配备专(兼)职人员,但无权对吸烟者给予处罚,而相应的卫生部门执法人员,有权对公共场所经营者进行监督检查,却无权直接处罚吸烟者。“在这种情况下,我个人觉得,公共场所经营者首先要意识到‘禁烟’的法律义务,不为眼前利益绊住手脚。”

另外,孙明认为,单靠公共场所经营者很难落实,“如果整个行业去禁烟,协会组织去推动成效还是很乐观的。”孙明说,法律的约束是一方面,还需地方行政机关根据自身特点制定相应禁烟细则,自我约束意识也需加强。“禁烟”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人们吸烟的老习惯不可能一下子改变过来,即使颁布了规章条令,也不可能一下子立竿见影。除了法律之外,更需要改变人们的意识。

鲁东大学法学院社会工作学教师李浩告诉记者,很多烟民都有吸烟危害健康,不在公共场所吸烟的意识,但是往往需要外力的推动,“长久以来养成的习惯很难改变,只有在一定的外力推动下,一点点地去改变,潜移默化地去影响,完善的法规必不可少。”

卫生监督部门

人手不足 力度不够 禁烟难处罚

在禁烟条例中,执法主体的卫生监督部门对于公共场所经营者具有监督处罚权。9日上午,记者从烟台市卫生局监督所了解到,从5月1日禁烟条例实施以来至今并未开出一张罚单。执法主体遭遇了哪些困难呢?

“我们的监管对象主

要是公共场所的经营者,主要是检查公共场所内有无悬挂明显禁烟标识,有没有取消吸烟室,有没有设立劝阻人员。”据烟台市卫生局监督所三科姜科长介绍,禁烟令中并没有对在室内公共场所吸烟的人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处罚措施。

另外,此次禁烟涉及范围广,人手不足也是造成执法困难的原因之一。“现在五区内只有三十几个监督员,但是监督范围之内的公共场所就有九百多个。”市卫生局监督所三科科长姜科长告诉记者,人手不足也是目前禁烟执法存在难度的原因。

指纹“验身”,封杀驾考“枪手”

昨日300人理论考试时用上了这个新技术

本报记者 张琪 通讯员 袁圣凯

今后驾照想要舞弊,恐怕是妄想天开了。9日,烟台驾考开始采集指纹信息。当日烟台市公安局驾驶员考试中心共有300人先过了“指纹关”后,才进行理论考试。据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介绍,此举是为了彻底杜绝替考现象的发生,今后还将用在地考和路考中。不过记者在考试现场发现,有些学员在该系统面前犯了难,多次采集指纹都不相符。



理论考试前需先比对指纹。本报记者 张琪 摄

300学员首日尝鲜,考前需指纹验证

9日上午,在烟台市公安交警支队驾驶员考试中心的一楼大厅内,近百名学员排队采集指纹和照片。烟台市公安交警支队驾管所副所长姜远军说,经过近半年的研发,驾驶员受理预录入系统开发成功。此举主要是为了防止驾驶员考试过程中的替考等现象出现。9日是采集指纹的第一天,当天预约考试的学员在理论考试前需先采集指纹后上机答题,如果采集的指纹与考试时的指纹不符合,就不能参加考试。

记者在采集指纹现场看到,学员的左手拇指只要轻轻一触感应红灯,指纹就会立即出现在电脑屏幕上,前后共需

要采集两次,第一次是录入系统,第二次是予以核对确认,并进行保存。

现场采集指纹后还要采集学员照片,照片会和指纹一样立即出现在电脑屏幕上。民警将学员身份证在二代证识别仪感应区域一刷,姓名、年龄、性别、地址等身份证的基本信息都出现在电脑上,这样就可完成身份信息采集。驾管所使用这个系统,直接将采集的彩色照片打印在《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和《机动车驾驶证申请表》上面,学员再也不用事前准备照片,粘贴在这两份材料上了,这样也可以防止有人体检不过关,替换照片作弊。

桩考路考时都要用,驾校报名时就可采集

姜远军告诉记者,采集指纹和照片信息后,考车学员在进行科目一理论考试、科目二桩考、场地考试和科目三路考之前,都要先验证指纹和照片,对比成功之后才能进行考试,这样就彻底杜绝了替考现象发生。采集的照片和指纹还可以长期保存,以方便将来补证、换证等业务办理。该系统启用后,每位学员大约3分钟即可完成驾驶员申请受理工作,而之前是人工录入,需要耗时七八分钟。

据记者了解,这套驾驶员受理预

录入系统,将先后在烟台市驾管所和各县市区进行推广使用,最后可能直接放到“网上车管所”上。届时,烟台各驾校可采集驾驶员申请人的指纹和照片及驾驶员申请人的基本信息,驾驶员申请人只需到驾管所通过查体关,之后驾校即可登录“网上车管所”,把指纹、照片、基本信息连同体检信息一起录入系统,然后经过网上驾管系统审核后,驾管所安排驾驶员申请人进行考试。

现场花絮:最倒霉的学员 先后3次采集指纹 都显示不相符

在9日的理论考试现场,并不是所有人都能顺利参加考试。王旭东先后3次采集指纹,都显示不相符,急得满头大汗。

王旭东说,“我是按照工作人员的规定,采集的左手拇指指纹啊,可是理论考试时显示的则是不相符,这可怎么办?”

现场考官朱成旺检查了一下王旭东的手指头,记者看到王旭东的手指头非常粗,表面比较粗糙。他说自己是建筑工人,平时出大力,现在手上都是老茧,可能是指纹的脉络已经看不清了。

无奈之下考官朱成旺带着王旭东重新采集了指纹,这次换成了左手食指,可是电脑上依然显示指纹的脉络模糊。王旭东仔细看了看自己的手发现,右手无名指的指纹还算比较清楚,在征得民警的同意后,决定采集无名指的指纹。

满以为这次可以过关上机答题了,但是计算机还是显示指纹不符。这下可咋办?现场考官说,王旭东本人先采集指纹后考试不存在替考的问题,没想到出现这样的意外。最后交警部门同意,王旭东可以参加理论考试,工作人员解除了计算机上的指纹比对系统,让他上机答题。